六、供应商为小微企业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说明:

- 1、本声明函主要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填写,非中小企业无需填写。
- 2、小型、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提供的服务的,视同为中型企业。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<u>(鹿寨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)</u>的<u>(2025年鹿寨县不动产测绘和鹿寨县林权类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服务采购)</u>采购活动,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:

- 1. 2025 年鹿寨县不动产测绘和鹿寨县林权类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服务采购(鹿寨镇、江口乡、导江乡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柳州恒新测绘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从业人员 21 人,营业收入为 297.6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91. 81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2. 2025 年鹿寨县不动产测绘和鹿寨县林权类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服务采购(黄冕镇、平山镇、中渡镇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柳州恒新测绘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从业人员 21_人,营业收入为 297. 6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91. 81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- 3. 2025 年鹿寨县不动产测绘和鹿寨县林权类不动产登记权籍调查服务采购(寨沙镇、四排镇、拉沟乡),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;承接企业为柳州恒新测绘工程有限责任公司,从业人员 21_人,营业收入为 297. 64 万元,资产总额为 391. 81 万元,属于小型企业;

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投标人名称(电子签章): 柳州恒新测绘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5年11月3日

注:

- 1、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- 2、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,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,同时公告其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,接受社会 监督。